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ZHONGYUAN AGRICULTURAL INSURANCE CO.,LTD.

2021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1年4月29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司简介.....	3
第二部分	财务会计信息.....	5
第三部分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72
第四部分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76
第五部分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82
第六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	83
第七部分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84
第八部分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85
第九部分	公司治理信息.....	89
第十部分	重大事项信息.....	109

第一部分 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中原农险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210,898万元

三、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河南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0号海联大厦8层、22层

四、成立时间

2015年5月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一）经营范围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其中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保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经营区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批准开业的省级分公司有河南省分公司、内蒙古分公司、黑龙江分公司。

六、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毕治军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为956061/400-66-56789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 债：	注 释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短期负债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六、12	128,475,400.42	16,659,005.17
应付手续费	六、13	15,366,866.95	7,709,906.35
应付分保账款	六、14	834,982,442.05	736,161,346.99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79,530,011.72	73,793,350.62
应交税费	六、16	23,671,696.41	12,365,008.22
应付赔付款	六、17	85,574,464.69	63,506,735.59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18	1,022,670,203.73	839,443,870.59
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18	566,952,353.08	326,027,412.53
保费准备金	六、19	17,558,948.03	44,795,709.90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负债	六、20	23,783,762.06	29,802,845.61
其他负债	六、21	269,268,765.03	172,452,768.94
负债合计		3,067,834,914.17	2,322,717,960.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2	2,108,980,000.00	2,108,980,000.00
资本公积	六、23	100,898,000.00	100,898,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4	15,963,414.20	33,644,860.95
盈余公积	六、25	12,308,261.20	8,632,222.06
一般风险准备	六、26	12,308,261.20	8,632,222.06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六、27	40,189,554.96	21,428,089.96
未分配利润	六、28	58,276,534.68	47,629,686.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8,924,026.24	2,329,845,08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16,758,940.41	4,652,563,042.08

二、利润表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263,668,888.92	1,892,980,821.67
已赚保费		2,126,877,976.68	1,765,035,749.45
保险业务收入	六、29	2,957,459,818.05	2,530,020,826.12
其中：原保费收入		2,944,942,844.38	2,470,451,964.09
其中：分保费收入		12,516,973.67	59,568,862.03
减：分出保费	六、30	756,202,081.02	630,759,814.3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六、31	74,379,760.35	134,225,262.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103,825,162.90	92,117,46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111,611.42
其他收益	六、33	6,469,338.01	11,072,556.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87.47	-672,692.85
其他业务收入	六、34	26,558,798.80	25,427,746.05
二、营业支出		2,226,558,781.34	1,848,720,309.26
退保金			
赔付支出	六、35	1,843,394,607.60	1,369,486,932.27
减：摊回赔付支出	六、35	394,540,407.00	327,650,739.81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36	240,924,940.55	17,865,558.25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六、36	91,900,028.93	-38,827,827.40
提取保费准备金	六、37	-27,236,761.87	14,981,104.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38	102,431,452.15	95,276,579.80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六、39	23,000,189.08	30,228,687.82
税金及附加	六、40	5,228,988.81	4,553,187.97
业务及管理费	六、41	679,071,687.01	763,835,411.49
减：摊回分保费用	六、39	154,616,097.59	280,300,477.06
其他业务成本	六、34	22,418,783.32	17,518,652.83
资产减值损失	六、42	-21,618,571.79	104,097,584.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110,107.58	44,260,512.41
加：营业外收入	六、43	485,803.26	1,048,905.71
减：营业外支出	六、44	835,519.42	5,180,258.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36,760,391.42	40,129,159.7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60,391.42	40,129,159.7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36,760,391.42	40,129,159.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利润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1,446.75	51,977,171.6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81,446.75	51,977,171.6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681,446.75	51,977,171.6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78,944.67	92,106,331.38

三、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742,510,855.33	2,221,577,528.9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46,929,453.98	98,892,575.9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676,174.84	515,354,198.94
现金流入小计		3,410,116,484.15	2,835,824,303.8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618,167,757.85	1,101,034,774.84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55,425,827.65	61,815,640.6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4,647,624.17	89,995,354.3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885,378.61	289,466,275.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96,588.31	47,950,349.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4,333,221.82	953,230,236.64
现金流出小计		3,140,156,398.41	2,543,492,63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960,085.74	292,331,67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26,932,673.14	1,700,616,859.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03,956.47	47,407,396.9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478,815.23	1,472,571,940.14
现金流入小计		2,935,115,444.84	3,220,596,196.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15,313,356.35	2,431,647,001.0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04,743.26	128,159,415.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771,299.06	1,476,494,667.33
现金流出小计		3,219,389,398.67	4,036,301,084.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273,953.83	-815,704,88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41,745.23	
现金流入小计		50,241,745.23	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96,450.40	
现金流出小计		73,496,450.4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4,705.17	0.00
四、不影响现金流量的流入流出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38,589.80	-617,312.07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07,163.06	-523,990,527.2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804,463.56	940,794,990.8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197,300.50	416,804,463.56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1年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8,980,000.00				100,898,000.00								2,209,878,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08,980,000.00				100,898,000.00								2,209,878,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61,465.00			-18,761,46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8,761,465.00			-18,761,465.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18,761,465.00			-18,761,465.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08,980,000.00				100,898,000.00			18,761,465.00			-18,761,465.00		2,209,878,000.0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上年数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8,980,000.00				100,898,000.00		-18,332,310.70		4,619,306.09	4,619,306.09	36,954,448.71		2,237,738,75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08,980,000.00				100,898,000.00		-18,332,310.70		4,619,306.09	4,619,306.09	36,954,448.71		2,237,738,75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977,171.65	21,428,089.96	4,012,915.97	4,012,915.97	10,675,237.83		92,106,331.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977,171.65				40,129,159.73		92,106,331.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428,089.96	4,012,915.97	4,012,915.97	-29,453,921.9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012,915.97		-4,012,915.9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12,915.97	-4,012,915.97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21,428,089.96			-21,428,089.9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08,980,000.00				100,898,000.00	33,644,860.95	21,428,089.96	8,632,222.06	8,632,222.06	47,629,686.54		2,329,845,081.57	

第二节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保险责任准备金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附注四, 5)、保险合同(附注四, 15)、保险合同准备金(附注四, 16)、收入确认原则(附注四, 19)等。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 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 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

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应收款项

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应收代位追偿款、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

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包括但不限于：员工个人预付款、对公或第三方个人预付款(房屋租赁、装修、采购等)、押金(房屋租赁、水电，POS机等)、业务投标保证金、其他。

(1) 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的坏账确认标准为：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由于外在特殊情况影响，应收账龄时间超过一年，经总公司专项认定确实无任何收回可能性的应收款项。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取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方法为：

① 应收保费计提坏账准备

A、不涉及财政补贴的应收保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一年)	30
1-2年 (含两年)	50
2-3年 (含三年)	75
3年以上	100

B、涉及财政补贴的应收保费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② 应收分保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分保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分保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分保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分保账款，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分保账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B、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分保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账龄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一年)	0
1-2年 (含两年)	5
2-3年 (含三年)	10
3年以上	15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分保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③员工个人借款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未还清的原则不能办理离职手续；个人借款未归还的，一年以内(含一年)不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一年小于两年(含两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两年小于三年(含三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三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

④预付的房屋租赁款、职场装修款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在房屋租赁合同期间内及租赁期结束后一年以内(包含一年)未报账冲销或归还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房屋租赁合同结束后，预付款未报账冲销或归还的时间，大于一年小于两年(含两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两年小于三年(含三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三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

⑤预付的资产、货物采购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相关资产公司正在使用，相关货物公司已收到，且与此相关的经济利益正流入公司，未暂估入账的，除合同有明确预付款报账冲销条件或时间要求外，其他在预付款支付后未报账冲销的时间，三年以内(含三年)不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三年小于四年(含四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大于四年小于五年(含五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五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未使用相关资产或未收到相关货物的，除合同有明确预付款报账冲销条件或时间要求外，其他在预付款支付后未报账冲销的时间，一年以内(含一年)不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一年小于两年(含两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两年小于三年(含三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三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相关资产、货物等已暂估入账并冲销预付款的，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⑥预付的POS机、房屋租赁及相应职场水电等押金，在合同期间内及合同结束后一年以内(包含一年)未归还的，不计提坏账准备；合同期结束后，押金未归还时间，大于一年小于两年(含两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两年小于三年(含三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三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

⑦预付的业务投标保证金，有合同(或相关纸质说明，本段下同)且小于合同约定最后归还日一年(包含一年)的，无合同或合同不明确且在招标工作结束后一年以内(包含一年)未归还的，不

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一年小于两年(含两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两年小于三年(含三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三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

⑧应收利息、应收股利，根据合同约定，逾期在一年以内(含一年)未收回的，不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一年小于两年(含两年)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两年小于三年(含三年)的，按其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大于三年的按其余额的20%计提坏账准备。

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

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

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

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3	19.40-32.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8	5	11.88-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3	19.40-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2、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共同制定的2008年第2号令《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按财产保险保费收入0.8%的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当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6%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

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5、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对于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以下简称“保单”)，本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16、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包括保险公司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以及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长期责任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公司为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并已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保险公司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为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其中为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专家费、律师费、损失检验费等而提取的为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为非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费用而提取的为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2)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方法、计量单元及其确定方法

A、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及有关文件要求，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了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计量我们首先是预测保单未生效部分净现金流，即预测将来赔款支出和维持费用之和扣除未来现金流入，再根据风险大小附加风险边际，然后把附加边际后的现金流与扣除获取成本后的保单未赚保费比较，取较大者作为计量结果。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计量利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预测未来履行合同需要的赔款现金流，然后根据风险大小附加风险边际作为计量结果。本公司使用逐案估计法计提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损失率法、链梯法、B-F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已付赔款比率法计提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B、计量单元及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根据准备金评估的有关要求，按照谨慎评估的原则，在评估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时，业务单元分为农业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保证保险、机动车辆法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车体损失保险、机动车辆其他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其他类保险等大类。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评估时以险种为单位进行计量。

(3)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金额的组成内容和计量方法

A、组成内容：

未来净现金流出应当是保险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包括赔款及退保、理赔费用、保单维护费用。未来现金流入主要指未来的保费收入，未来的追偿款收入及损余物资作为赔付的减项进行考虑。

B、计量方法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预测未来现金流出金额包括赔付现金流、保单维持费用。现金流入为未来的保费收入及其他收入。未来赔付现金流按照预期赔付率确定，未来保单维持费用按照经验保单维持费用率确定。

预期现金流出=未赚保费*(预期赔付率+保单维持费用率)

预期现金流入=未来保费收入及其他收入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现金流利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预测未来履行合同需要的赔款现金流。本公司使用逐案估计法计提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损失率法、链梯法、B-F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已付赔款比率法计提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根据现金流久期测试结果，本公司没有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

(4) 保险合同准备金包含的边际的计量方法和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A、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对保险公司承担不确定性现金流的补偿；为首日不确认利润目的而存在的为剩余边际。

本公司的非寿险业务主要为一年期，边际计入当期损益。

B、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对保险公司承担不确定性现金流的补偿。风险边际根据行业经验，按照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的2.5%确定。

(5)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及其来源，重大假设的敏感性分析，以及不同假设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包括：各险类的预期损失率(赔付率)、保单维持费用率和边际选定等。上述假设均以当前可获得的行业及公司内部经验数据为基础确定。各类假设相对独立。

(6) 对重大假设产生影响的不确定性事项及其影响程度，以及重大假设确定过程中如何考虑过去经验和当前情况，重大假设的敏感性分析

对本公司重大假设产生影响的不确定性事项包括：因公司规模小，个别保险事故将导致重大假设的公司内部实际结果与行业经验差异较大等。公司确定有关重大假设时，以公司主要业务赔付经验情况为基础，同时考虑行业经验。从当前情况看，公司的重大假设与实际经验未出现较大差异。

(7)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或其他公开信息的符合程度及其原因。

本公司所使用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无重大差异。

17、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

(1) 保费准备金

根据《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规定，结合各地区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等农业保险工作情况，依据相关经验数据和保险精算原理，本公司河南省分公司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4%计提保费准备金；内蒙古分公司按照种植业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6%、养殖业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2%、森林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10%计提保费准备金；黑龙江分公司按照种植业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6%、养殖业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2%、森林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8%计提保费准备金。

(2)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根据《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公司整体承保利润率超过其自身与财产险行业承保利润率的均值，且农业保险综合赔付率低于70%。在依法提取法定准备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

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75%，则全额计提），不得将其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18、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赔付支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赔款支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赔款支出、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文件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方法为：

(1)原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按照险种大类进行分组，原保险合同分为下列11大险种：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其他等。

本公司对分组后的原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和风险转移是否重大进行判断。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我们根据保险合同的条款内容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我们通过计算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来判断，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text{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 \left(\frac{\text{保险事故发生情境} \times 100\% \text{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请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1 \right) \times 100\%$$

本公司经营的非寿险保单都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我司所有非寿险保单均判定为保险合同。

(2)再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每个再保险合同单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根据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对再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根据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判断，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计算公式为：

$$\text{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 \left(\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right) \times 100\%$$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险合同均为非寿险的比例分入(分出)合同，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直接将非寿险再保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再保险的分入(分出)公司互相通报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3、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经营租入办公用房，本公司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

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4、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本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金额	2021年1月1日 (变更后) 金额	变动额
使用权资产		35,710,872.02	35,710,872.02
其他资产	522,504,959.73	516,596,933.32	-5,908,026.41
其中：待摊费用	8,188,367.06	2,280,340.65	-5,908,026.41
租赁负债		29,802,845.61	29,802,845.61

注：公司作为承租人根据首次执行日已存在的租赁合同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29,802,845.61元，根据预付租金调整确认使用权资产5,908,026.41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21年度在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中，对保单维持费用率和间接理赔费用率的参数假设变更了估计方法。

保单维持费用率变更前采用再保后的会计已赚保费作为分母计算维持费用率参数，本年度变更后采用再保前的法定已赚保费作为分母计算维持费用率参数，变更原因为：根据最新监管规定，预期维持费用率应综合相考虑历年的维持费用率以及未来发展趋势确定，同时公司参照同业经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优化原评估方法，以符合公司精细化管理的发展需求。

间接理赔费用率变更前不同险种采用相同的间接理赔费用率，变更后根据不同险种采用不同的间接理赔费用率假设进行评估，变更原因：因各险种间接理赔费用差异较大，例如本公司健康险业务采用一站式，间接理赔费用较少，为实现精细化评估，不同险种采用不同的间接理赔费用率假设。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年度保险合同准备金评估结果的影响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评估结果		变更后评估结果		影响金额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28,581,653.93	826,896,388.21	1,022,576,957.60	820,896,643.26	- 6,004,696.33	- 5,999,744.95
未决准备金	565,689,489.40	454,104,491.77	560,664,733.99	450,332,718.72	- 5,024,755.41	- 3,771,773.05
合计	1,594,271,143.33	1,281,000,879.98	1,583,241,691.59	1,271,229,361.98	- 11,029,451.74	- 9,771,518.00

(3)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2021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

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要对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要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①本公司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本参照，确定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②本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参考同业水平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赔付成本率假设。

③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④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首日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⑤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3%的风险边际。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2.5%确定风险边际。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或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本公司从2016年5月1日起缴纳增值税。

(2) 根据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第十款和第二十一款规定：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取得的保费收入及农牧保险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保险本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的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中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1年1月1日，“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1年度，“上年”指2020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346,677,870.59	394,732,626.94
其他货币资金	32,519,429.91	22,071,836.62
合计	379,197,300.50	416,804,463.56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POS机刷卡、快钱账户在途资金及结算备付金。

2、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个别认定计	1,631,356,493.88	95.93	95,635,540.92	5.86	1,535,720,952.96

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保费					
按账龄分析计 提坏账的应收 保费	69,175,897.04	4.07	28,816,843.97	41.66	40,359,053.07
合计	1,700,532,390.92	100	124,452,384.89	7.32	1,576,080,006.0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个别认定计 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保费	1,314,015,769.20	95.18	154,368,800.81	11.75	1,159,646,968.39
按账龄分析计 提坏账的应收 保费	66,587,419.55	4.82	31,555,967.30	47.39	35,031,452.25
合计	1,380,603,188.75	100.00	185,924,768.11	13.47	1,194,678,420.64

(2) 年末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情况

2021 年末公司对政策性险种涉及财政补贴的应收保费，按照个别认定法进行了资产减值的认定评估，经评估，年末累计计提应收保费坏账准备9,563.55万元，本年度计提0万元，转回坏账准备1,887.91万元，转销坏账准备3,985.42万元。其中：种植险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878.32万元，本年度计提0万元，本年度因追回保费补贴转回1,874.76万元，因应收保费呆账核销转销坏账准备3,985.42万元；养殖险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731.82万元，本年度计提0万元，本年度因追回保费补贴转回13.14万元；财产险累计计提坏账准备1,953.41万元，本年度计提0万元。

(3) 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保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7,017,219.62	17,104,999.64	30
1-2年	893,660.00	446,826.91	50
2-3年			75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保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年以上	11,265,017.42	11,265,017.42	100
合计	69,175,897.04	28,816,843.97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保费情况

项目	核销应收保费金额	转销坏账准备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2018年小麦保险	35,413,332.64	35,413,332.64	河南省财政厅遥感不确认	董事会
2018年花生保险	4,186,338.97	4,186,338.97	河南省财政厅遥感不确认	董事会
2018年水稻保险	253,682.41	253,682.41	河南省财政厅遥感不确认	董事会
2018年大豆保险	852.49	852.49		董事会
合计	39,854,206.51	39,854,206.51	—	—

3、 应收分保账款

(1) 应收分保账款的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组合：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535,564,429.71	100.00			535,564,429.71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合计	535,564,429.71	100.00			535,564,429.7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组合：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689,148,435.89	100.00			689,148,435.89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合计	689,148,435.89	100.00			689,148,435.89

(2) 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35,564,429.71	-	-

(5) 单项金额较大的应收分保账款情况

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77,469,073.66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0,440,211.91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4,936,491.09
The Toa Re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	37,373,761.42
京东安联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35,677,892.29
合计	265,897,430.37

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险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养殖险	85,079,781.56	54,292,438.14
种植险	101,398,552.85	32,420,754.06
意健险	5,570,980.48	3,605,445.01
财产/工程/责任险	9,724,245.58	2,608,350.47
合计	201,773,560.47	92,926,987.68

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险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养殖险	33,202,354.39	12,736,836.92
种植险	20,520,287.57	15,734,060.97
意健险	42,101,317.51	-7,141,463.91
财产/工程/责任险	20,795,674.89	3,390,171.45
合计	116,619,634.36	24,719,605.43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229,626,422.77	10,000,000.00	1,219,626,422.7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19,532,736.94		319,532,736.94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483,159,159.71		1,483,159,159.71
按成本计量的	66,000,000.00	10,000,000.00	56,000,000.00
其他			
合 计	1,549,159,159.71	10,000,000.00	1,539,159,159.71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960,280,045.25	10,000,000.00	950,280,045.2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8,762,096.46		248,762,096.46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43,042,141.71		1,143,042,141.71
按成本计量的	66,000,000.00	10,000,000.00	56,000,000.00

其他			
合 计	1,209,042,141.71	10,000,000.00	1,199,042,141.71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98,301,313.21	1,168,894,432.30		1,467,195,745.51
公允价值	303,532,736.94	1,179,626,422.77	0.00	1,483,159,159.7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231,423.73	10,731,990.47		15,963,414.20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保盈(4)号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中小财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66,000,000.00			66,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保盈(4)号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中小财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7、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地点	存放形式	存期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民生银行郑州经济 技术开发区	定期存款	2018-6-12至 2023-7-12	30,000,000.00	30,000,000.00
建设银行郑州中兴	定期存款	2019-12-30至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路支行		2022-12-30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	定期存款	2018-5-31至 2023-6-3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原银行郑州商务 外环支行	定期存款	2019-12-31至 2025-1-31	91,796,000.00	91,796,000.00
合计			421,796,000.00	421,796,000.00

8、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 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7,001,406.94	29,650,163.71	1,618,693.73	78,270,264.38
2、本期增加金额		8,340,841.75	3,163,971.73	4,168.14	11,508,981.62
购置		8,340,841.75	3,163,971.73	4,168.14	11,508,981.62
3、本期减少金额		5,200.00	0.00	0.00	5,200.00
处置或报废		5,200.00	0.00	0	5,200.00
4、期末余额		55,337,048.69	32,814,135.44	1,622,861.87	89,774,046.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6,808,460.04	18,062,782.90	865,184.92	55,736,427.86
2、本期增加金额		4,425,937.32	4,211,940.19	209,113.67	8,846,991.18
计提		4,425,937.32	4,211,940.19	209,113.67	8,846,991.18
3、本期减少金额		5,044.00	0.00	0.00	5,044.00
处置或报废		5,044.00	0.00	0	5,044.00
4、期末余额		41,229,353.36	22,274,723.09	1,074,298.59	64,578,375.0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14,107,695.33	10,539,412.35	548,563.28	25,195,670.96
2、年初账面价值		10,192,946.90	11,587,380.81	753,508.81	22,533,836.52

9、无形资产

项目	版权（其他）	软件	合计
一、账面价值			
1、年初余额	200,000.00	59,873,701.61	60,073,701.61
2、本期增加金额	-	16,368,792.02	16,368,792.02
购置	-	13,627,090.65	13,627,090.65
在建工程转入	-	2,741,701.37	2,741,701.37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00,000.00	76,242,493.63	76,442,493.6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06,666.66	30,858,509.64	30,965,176.30
2、本期增加金额	20,000.00	11,817,111.97	11,837,111.97
计提	20,000.00	11,817,111.97	11,837,111.97
3、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期末余额	126,666.66	42,675,621.61	42,802,288.2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333.34	33,566,872.02	33,640,205.36

项目	版权（其他）	软件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93,333.34	29,015,191.97	29,108,525.31

10、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5,710,872.02		35,710,872.02
2、本期增加金额	15,522,754.49		15,522,754.49
3、本期减少金额	137,737.29		137,737.29
(1) 合同终止	137,737.29		137,737.29
4、期末余额	51,095,889.22		51,095,889.2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9,714,520.47		19,714,520.47
(1) 计提	19,714,520.47		19,714,520.47
3、本期减少金额	65,814.38		65,814.38
(1) 合同终止	65,814.38		65,814.38
4、期末余额	19,648,706.09		19,648,706.0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447,183.13		31,447,183.13
2、年初账面价值	35,710,872.02		35,710,872.02

11、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赔付款	5,760,350.36	2,769,795.5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手续费	544,048.48	670,915.86
应收股利	676,466.74	164,830.10
应收利息	19,897,808.08	12,280,889.77
其他应收款	47,809,755.68	18,934,274.93
预付款项	471,150,619.29	471,091,802.18
在建工程	1,327,977.01	2,458,038.40
待摊费用	1,365,714.98	2,280,340.65
长期待摊费用	6,441,283.26	5,946,045.93
合计	554,974,023.88	516,596,933.32

(1) 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利息	7,180.41	268,052.89	273,422.71	1,810.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3,272.68	80,261.08	77,409.43	-421.03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11,277,957.14	9,539,125.84	6,081,017.71	14,736,065.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2,101,524.90	20,179,678.68	16,018,350.33	6,262,853.25
坏账准备	1,102,500.00			1,102,500.00
合计	12,280,889.77	30,067,118.49	22,450,200.18	19,897,808.08

(2)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0,023,450.00		13,977,049.93	
1年以上	7,786,305.68		4,957,225.00	
合计	47,809,755.68		18,934,274.93	

(3) 预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房租	439,000.00		170,000.00	
装修款	17,110.00		214,407.50	
设备款			137,000.00	

其他	470,694,509.29		470,570,789.76	395.08
合计	471,150,619.29		471,092,197.26	395.08

(4)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新租赁准则系统		249,557.52	249,557.52		-
资产负债管理咨询和系统服务	650,599.82	52,830.19			703,430.01
应用系统监控平台	116,283.19		116,283.19		-
信用保证保险平台	524,528.31		524,528.31		-
智能客服系统	185,840.72	185,840.70	371,681.42		-
监管数据报送平台		328,301.88	328,301.88		-
党建信息化管理系统	138,679.24	138,679.24	277,358.48		-
增值服务管理系统	53,235.85		53,235.85		-
人力资源系统		193,805.30			193,805.30
征信业务对接系统	225,663.72				225,663.72
中间业务平台系统	410,377.36	410,377.36	820,754.72		-
用户行为分析系统	152,830.19				152,830.19
短期意外险业务出单系统		52,247.79			52,247.79
合计	2,458,038.40	1,611,639.98	2,741,701.37		1,327,977.01

(5) 待摊费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租	579,639.02	2,280,340.65
装修费	448,106.29	
租入物业费	271,319.33	
租车费	43,500.00	
取暖降温费	23,150.34	

合计	1,365,714.98	2,280,340.65
----	--------------	--------------

(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数
装修费	5,919,760.21	4,279,519.98	3,759,483.72	6,439,796.47
租赁费	26,285.72	-26,285.72		
其他		4,163.00	2,676.21	1,486.79
合计	5,946,045.93	4,257,397.26	3,762,159.93	6,441,283.26

12、预收保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8,475,400.42	16,659,005.17
合计	128,475,400.42	16,659,005.17

13、应付手续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007,559.48	7,374,639.76
1年以上	1,359,307.47	335,266.59
合计	15,366,866.95	7,709,906.35

14、应付分保账款

(1) 应付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34,982,442.05	736,161,346.99
合计	834,982,442.05	736,161,346.99

(2) 应付分保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内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保费用支出	1,771,113.91	68,427,773.60
分保赔款支出	7,038,780.71	120,787,388.88
分出保费	826,172,547.43	546,946,184.51
合计	834,982,442.05	736,161,346.99

(3) 单项金额较大的应付分保账款情况

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	------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2,677,598.39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3,931,962.16
京东安联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72,873,146.58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71,625,755.33
China Property & Casualty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43,075,486.49
合计	494,183,948.95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006,050.62	272,566,825.08	268,050,239.98	70,522,635.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87,300.00	32,055,214.63	30,835,138.63	9,007,376.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3,793,350.62	304,622,039.71	298,885,378.61	79,530,011.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981,150.62	233,318,474.42	230,280,765.76	69,018,859.28
2、职工福利费	24,900.00	7,702,910.35	7,701,410.35	26,400.00
3、社会保险费	-	11,651,136.99	11,595,428.55	55,708.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632,225.71	10,576,517.27	55,708.44
工伤保险费	-	465,555.13	465,555.13	-
生育保险费	-	553,356.15	553,356.15	-
4、住房公积金	-	17,696,748.31	16,275,080.31	1,421,66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197,555.01	2,197,555.01	-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6,006,050.62	272,566,825.08	268,050,239.98	70,522,635.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2,102,825.57	22,104,153.81	-1,328.24
2、失业保险费	-	943,635.01	943,684.82	-49.81
3、企业年金缴费	7,787,300.00	9,008,754.05	7,787,300.00	9,008,754.05
合计	7,787,300.00	32,055,214.63	30,835,138.63	9,007,376.00

(4) 辞退福利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	-	-	-

16、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400,823.56	1,492,380.47
城市建设维护税	444,302.84	192,603.25
教育费附加	188,954.93	82,492.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5,969.95	54,994.92
印花税	161,018.03	22,033.04
代扣个人所得税	2,362,016.51	2,254,206.70
代扣增值税及附加	249,161.91	266,784.59
代扣代缴车船税	15,732,204.75	7,992,276.37
其他税费	7,243.93	7,236.51
合计	23,671,696.41	12,365,008.22

17、应付赔付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477,677.73	44,612,785.99
1年以上	26,096,786.96	18,893,949.60
合计	85,574,464.69	63,506,735.59

18、保险合同准备金

（1）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39,443,870.59	183,492,431.13	266,097.99	1,022,670,203.73
其中：原保险合同	839,084,526.26	183,492,431.13		1,022,576,957.39
再保险合同	359,344.33		266,097.99	93,246.34
未决赔款准备金	326,027,412.53	283,885,071.66	42,960,131.11	566,952,353.08
其中：原保险合同	276,779,692.27	283,885,071.66		560,664,763.93
再保险合同	49,247,720.26		42,960,131.11	6,287,589.15
合计	1,165,471,283.12	262,311,872.07	108,936,200.51	1,589,622,556.81

（2）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17,445,381.53	5,224,822.20	834,618,842.90	4,825,027.69
其中：原保险合同	1,017,352,135.19	5,224,822.20	834,259,498.57	4,825,027.69
再保险合同	93,246.34		359,344.33	
未决赔款准备金	566,952,353.08		325,146,124.35	881,288.18
其中：原保险合同	560,664,763.93		275,898,404.09	881,288.18
再保险合同	6,287,589.15		49,247,720.26	
合计	1,584,397,734.61	5,224,822.20	1,159,764,967.25	5,706,315.87

（3）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56,902,948.47	92,537,100.2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7,408,395.50	210,356,823.92
理赔费用准备金	32,641,009.11	23,133,488.41
合计	566,952,353.08	326,027,412.53

19、保费准备金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大灾保费准备金	44,795,709.90	58,196,244.99	85,433,006.86	17,558,948.03

注：2021年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号）和公司《大灾风险准备金实施细则》（中原农险办发〔2018〕18号）的相关规定，计提保费准备金58,196,244.99元，因养殖险补贴类业务触发超赔使用保费准备金78,729,225.36元，因种植险补贴类业务触发超赔使用保费准备金6,703,781.50元，合计使用保费准备金85,433,006.86元。

20、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房屋租赁付款额	30,896,276.18	16,347,787.81			22,296,156.68	24,947,907.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93,430.57		1,016,101.14		945,386.46	1,164,145.25
合计	29,802,845.61	16,347,787.81	-1,016,101.14	0.00	21,350,770.22	23,783,762.06

21、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8,090,905.19	104,185,750.00
暂存款	78,807,607.10	68,267,018.94
代理业务负债	2,370,252.74	
合计	269,268,765.03	172,452,768.94

(1) 暂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款项性质
暂存款	78,807,607.10	68,267,018.94	道路救助基金服务中心 拨付款项
合计	78,807,607.10	68,267,018.94	

(2) 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4,162,664.25	97.91	102,876,123.86	98.74
1年以上	3,928,240.94	2.09	1,309,626.14	1.26
合计	188,090,905.19	100.00	104,185,750.00	100.00

(3) 代理业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款项性质
健康保障委托管理业务	2,370,252.74	-	受托管理补充医疗保险基金
合计	2,370,252.74	-	

22、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630,000,000.00	29.872			630,000,000.00	29.87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45,420,000.00	25.862			545,420,000.00	25.862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3,860,000.00	12.515			263,860,000.00	12.515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49,700,000.00	7.098			149,700,000.00	7.098
洛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371			50,000,000.00	2.371
周口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371			50,000,000.00	2.371
安阳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371			50,000,000.00	2.371
焦作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371			50,000,000.00	2.371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371			50,000,000.00	2.371
三门峡市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商丘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许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驻马店市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新乡平原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濮阳市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漯河市经济发展投资总公司	30,000,000.00	1.422			30,000,000.00	1.422
合计	2,108,980,000.00	100.00			2,108,980,000.00	100.00

注：股本本年度未发生增加变动，股东出资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19]第0053号验资报告。

2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100,898,000.00			100,898,000.00

24、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644,860.95	23,628,910.25	41,310,357.00	15,963,414.2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644,860.95	23,628,910.25	41,310,357.00	15,963,414.20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33,644,860.95	23,628,910.25	41,310,357.00	15,963,414.20

25、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32,222.06	3,676,039.14		12,308,261.20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8,632,222.06	3,676,039.14		12,308,261.20

27、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21,428,089.96	20,254,284.01	1,492,819.01	40,189,554.96

注：本年度根据《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号），提取2020年度大灾风险利

润准备金20,254,284.01元；本年度因养殖险补贴类业务触发超赔使用大灾风险利润准备523,737.11元，因种植险补贴类业务触发超赔使用大灾利润准备969,081.90元，合计使用大灾风险利润准备1,492,819.01元。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7,629,686.54	36,954,448.7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629,686.54	36,954,448.7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60,391.42	40,129,159.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76,039.14	4,012,915.9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76,039.14	4,012,915.97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18,761,465.00	21,428,089.96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58,276,534.68	47,629,686.54

29、保险业务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944,942,844.38	2,470,451,964.09
再保险合同	12,516,973.67	59,568,862.03
合计	2,957,459,818.05	2,530,020,826.12

(2) 原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养殖险	572,169,941.34	411,083,070.18
种植险	1,445,698,669.53	1,230,575,629.26
意外伤害保险	91,495,696.29	85,503,992.53
农业贷款保证保险	3,862,860.42	1,212,149.50
交强险	260,434,864.46	242,252,315.71
机动车商业保险	233,877,556.50	207,440,425.69
责任保险	50,229,864.28	27,915,850.11
工程保险	3,160,070.12	6,259,595.86
企业财产保险	25,175,871.23	17,578,821.64
家庭财产保险	13,900,539.23	10,152,707.11
货物运输保险	144,229.07	61,545.35
健康险	244,792,681.91	230,415,861.15
合计	2,944,942,844.38	2,470,451,964.09

(3) 再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养殖险		-1.60
种植险	12,287,581.38	58,013,824.49
意外伤害保险	422,110.99	1,172,550.56
机动车商业保险	-1,378,677.96	-222,618.66
企业财产保险	1,182,869.64	485,740.55
责任保险	3,089.62	2,330.80
工程险		117,035.89
合计	12,516,973.67	59,568,862.03

30、分出保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15,069,610.86	6,588,616.47
家庭财产保险	2,844,444.66	2,458,528.71
工程险	5,105,729.16	1,612,884.36
责任险	1,227,774.55	1,119,328.4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险	698,831.84	335,330.60
短期健康险	87,600,188.07	8,423,210.56
种植险	335,881,821.56	384,482,887.74
养殖险	298,158,375.02	213,068,820.04
意外险	9,615,305.30	12,670,207.42
合计	756,202,081.02	630,759,814.30

31、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4,379,760.35	134,225,262.37
其中：原保险合同	74,645,858.34	216,451,336.27
再保险合同	-266,097.99	-82,226,073.90
合计	74,379,760.35	134,225,262.37

32、投资收益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70	-111,611.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1,634,857.91	45,657,608.7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589,154.85	25,320,113.87
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	20,252,862.07	20,254,782.53
资产专户利息收入	268,056.69	734,148.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0,261.08	262,420.34
合计	103,825,162.90	92,117,462.74

33、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租补贴		
涉农保险以奖代补补贴		
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2,70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753,164.33	209,183.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收益	319,947.26	329,874.74
保证保险代偿补偿资金	-	4,054,298.54
道交追偿奖励资金	3,396,226.42	3,779,200.00
合计	6,469,338.01	11,072,556.28

注：根据《关于拨付2020年度省级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的通知》（豫财金[2021]33号），本公司本年度收到专项奖补资金2,000,000.00元；根据郑人社[2018]240号文件相关规定，本公司本年度收到失业稳岗补贴753,164.33元；根据财行[2019]11号文件相关规定，本公司本年度收到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319,947.26元；根据与河南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签订的购买合同，本公司本年度收到道交业务追偿奖励资金3,396,226.42元。

34、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26,558,798.80	25,427,746.05
其中：利息收入	1,598,280.64	1,772,918.63
道路救助基金管理收入	23,490,566.04	23,490,566.04
代征税款手续费收入	661,224.58	111,532.01
其他收入	808,727.54	52,729.37
其他业务成本	22,418,783.32	17,518,652.83
其中：道路救助基金管理成本	22,409,214.58	17,518,652.83
手续费	40.00	-
利息支出	9,528.74	-

35、赔付支出

(1) 按保险合同列示的赔付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付支出	1,843,394,607.60	1,369,486,932.27
其中：原保险合同	1,807,453,605.32	1,229,988,027.24
再保险合同	35,941,002.28	139,498,905.03
减：摊回赔付支出	394,540,407.00	327,650,739.81
合计	1,448,854,200.60	1,041,836,192.46

(2) 按内容列示的赔付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付支出	1,448,854,200.60	1,041,836,192.46

(3) 赔付支出按险种大类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种植险	792,962,592.82	483,906,145.48
养殖险	440,918,775.90	278,358,096.11
机动车辆保险	317,832,768.90	167,098,395.77
短期健康保险	191,978,535.73	263,161,825.72
意外险类	22,212,479.39	21,152,345.85
其他商险	41,548,452.58	16,311,218.31
再保险合同	-358,599,404.72	-188,151,834.78
合计	1,448,854,200.60	1,041,836,192.46

36、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

(1) 按保险合同列示的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240,924,940.55	17,865,558.25
其中：原保险合同	283,885,071.66	44,575,684.86
再保险合同	-42,960,131.11	-26,710,126.61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91,900,028.93	-38,827,827.40
合计	149,024,911.62	56,693,385.65

(2) 按构成内容列示的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32,013,917.24	91,259,094.8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504,900.51	-19,950,055.13
理赔费用准备金	9,506,093.87	-14,615,654.04
合计	149,024,911.62	56,693,385.65

37、提取保费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保费准备金	-27,236,761.87	14,981,104.30

38、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的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431,452.15	95,276,579.80
其中：手续费支出	102,431,452.15	95,276,579.80
佣金支出		

(2) 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养殖险	143,647.81	120,170.71
种植险	5,970,048.43	143,487.88
意外伤害保险	21,280,232.12	15,588,613.89
交强险	9,949,733.20	9,638,804.09
机动车商业保险	35,222,115.56	52,160,708.54
责任保险	12,830,624.09	7,434,524.68
工程保险	960,278.56	1,251,806.23
企业财产保险	3,820,423.89	4,088,077.19
家庭财产保险	5,371,947.42	3,012,023.72
健康险	5,638,855.62	1,510,005.09
保证保险类	1,200,828.17	304,342.26
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类	42,717.28	24,015.52
合计	102,431,452.15	95,276,579.80

39、分保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分保费用	23,000,189.08	30,228,687.82
减：摊回分保费用	154,616,097.59	280,300,477.06
合计	-131,615,908.51	-250,071,789.24

4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2,620,846.18	2,324,005.11

教育费附加	1,124,657.07	994,605.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9,771.21	663,070.16
车船使用税	2,459.28	3,899.28
印花税	668,154.67	542,163.83
土地使用税	2,099.60	1,339.87
其他	61,000.80	24,104.55
合计	5,228,988.81	4,553,187.97

41、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9,786,362.51	313,014,802.71
防贫(带贫)劳务费	49,293,099.94	71,848,596.78
协保员费用	82,619,996.86	91,987,848.66
租赁费	13,109,794.29	33,116,050.61
折旧及摊销	42,015,059.47	22,566,751.84
系统运维费	13,178,618.17	16,792,463.84
协办费	18,874,942.54	13,484,478.33
保险保障基金	23,348,567.45	19,327,912.76
办公费	27,329,730.42	25,608,538.82
劳务费	17,844,955.32	29,035,799.36
劳动保护费	5,315,478.97	5,454,735.74
审计咨询费	5,122,558.23	6,654,774.37
业务宣传费	48,689,120.01	60,591,939.39
差旅费	10,811,740.49	8,600,340.52
邮电费	5,121,310.42	4,755,515.53
银行结算费	4,976,717.27	4,252,227.71
广告费	22,158,648.48	14,557,492.47
研究开发费	822,500.18	437,487.12
信息服务费	2,474,492.10	1,434,769.97
中标服务费	1,440,446.44	1,585,337.84
增值服务费	160,834.52	599,833.12

其他服务费	10,437,999.78	5,523,252.90
车辆使用费	751,915.37	1,162,967.23
外部人事费	547,820.49	676,162.64
业务招待费	2,360,750.97	1,405,030.14
董事会费	402,566.58	434,704.10
同业公会会费	1,052,023.10	875,294.14
培训费	175,749.26	168,824.04
学会会费	190,918.87	148,864.15
交强险救助基金	3,897,726.35	3,622,464.84
托管费	248,808.19	187,574.30
保险费	31,427.46	30,557.53
保险监管费	1,446,465.86	-
其他	3,032,540.65	3,892,017.99
合计	679,071,687.01	763,835,411.49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618,571.79	92,995,084.00
应收利息坏账损失		1,102,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00.00
合计	-21,618,571.79	104,097,584.00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	183,343.00
其他	385,803.26	865,562.71
合计	485,803.26	1,048,905.71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公益性捐赠支出	146,190.80	1,138,419.12
罚没支出	520,000.00	

其他支出	169,328.62	4,041,839.27
合计	835,519.42	5,180,258.39

45、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收益为-62,387.47元。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760,391.42	40,129,159.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618,571.79	104,097,584.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46,991.18	9,757,480.35
无形资产摊销	11,837,111.97	12,730,952.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62,159.93	3,209,971.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781.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46.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提取的各项保险准备金	196,167,910.10	205,899,752.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825,162.90	-92,117,462.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906,767.39	-374,898,364.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4,221,502.75	383,614,533.84
其他（使用权资产折旧）	19,714,52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960,085.74	292,331,672.2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79,197,300.50	416,804,463.5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16,804,463.56	940,794,990.8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07,163.06	-523,990,527.2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现金	379,197,300.50	416,804,463.5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6,677,870.59	394,732,626.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519,429.91	22,071,836.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197,300.50	416,804,463.56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处理方法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							

七、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1、保险风险

(1) 风险管理目标，战略和减轻风险的政策

本公司目前的风险管理战略重点是设置与公司战略规划相匹配的风险管理目标。在五年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确定经营目标的风险底限。风险管理目标包括：战略目标、经营目标、报告目标和合规性目标，其中报告目标结合公司的授权制度一起制定。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农业险。

2、除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

(1) 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各部门依照公司制定的年度风险管理目标进行逐级分解，设定自身的风险限额，及相应指标的底限。在明确各项风险管理目标的基础上，根据设定的年度的风险承受能力，各职能部门拟定并出台相关的风险管理政策及各项实施细则，使各分支公司能及时了解公司年度风险管理目标、相关操作流程及报告流程。

(2) 风险组织架构

本公司建立和完善了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机构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风险管理相关工作；由公司经营管理层组成的风险管理领导小组直接领导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研究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推动风险管理文化建设；风险管理具体工作由合规负责人及首席风险官具体负责，合规法务部及稽核审计部，负责公司日常风险管理相关工作建立和执行业务操作规范是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内控和合规管理是第二道防线，是对整个过程的控制与评价；内部审计是第三道防线，是对结果的控制。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4)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项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本年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本公司应收保费的主要债务人为各级的财政机关，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及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项。在签订保单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年度重新评定以及应收保费账龄分析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

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6)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公司已经建立销售、承保、理赔、再保险、资金运用、财务管理等各业务条线的内部操作流程，对公司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实施重点控制。公司建立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推动操作风险损失数据的收集与管理，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工作。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股东对本企业的股权比例（%）	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25号	农业及涉农产业投资	3,000,000.00	29.87	29.87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重要其他关联方或本期与本公司发生有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披露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河南农投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河南高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崔晓	股东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董事
李颖	股东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监事
王中民	股东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高管
毕治军	董事长
刘炎冰	董事
王远征	董事
李满中	董事
高仰山	董事
王秀芬	董事
谢跃	董事
刘颂正	监事长
刘凯	监事
岳道贵	监事
梅书森	监事
李竞	监事
狄绯	董事、财务负责人
刘祖疆	总经理
刘菊红	常务副总经理、总精算师、董事会秘书
李惠勇	副总经理、审计责任人、首席风险官
雷廷军	副总经理

胡军辉	总经理助理
王俭波	合规负责人
毕会杰	高管近亲属
毕会静	高管近亲属
毕慧娟	高管近亲属
毕慧萍	高管近亲属
毕志民	高管近亲属
毕子瑞	高管近亲属
侯艺文	高管近亲属
胡黎午	高管近亲属
胡军雅	高管近亲属
胡淼森	高管近亲属
兰玉凤	高管近亲属
雷甲	高管近亲属
雷同	高管近亲属
李慧娟	高管近亲属
李冉	高管近亲属
李亚东	高管近亲属
李昭欣	高管近亲属
廖翠兰	高管近亲属

刘娟茹	高管近亲属
梅书海	高管近亲属
史风云	高管近亲属
孙玉琴	高管近亲属
尹芊	高管近亲属
岳道有	高管近亲属
赵兰霞	高管近亲属

注：上述内容以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清单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命文件为准。

5、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未与关联方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为保险业务类，具体情况如下：

(1)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产品情况

险种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	663.00	0.08	650.00	0.05
个人中高端医疗保险	183.40	0.01	2,589.40	0.11
雇主责任保险	8,500.00	0.05	7,960.00	0.0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 保险	18,090.23	0.01	28,010.00	0.01
机动车商业保险	51,275.68	0.02	83,253.90	0.04
驾乘人员意外伤害保险	400.00	0.05	175.00	0.02
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	4.65	-	30.02	0.01
旅游意外伤害保险	25.35	0.01	1,707.98	1.41
家庭成员责任保险			23.97	0.02
个人账户资金损失保险			75.00	
家庭财产综合保险			114.03	0.01
学生幼儿意外伤害保险	100.00		100.00	
企事业单位团体住院补充 医疗保险	10,636.00	1.17		
住院补充医疗保险	6,282.51	0.02		
团体住院津贴医疗保险	1,810.00	0.31		
团体重大疾病保险 (B款)	1,076.23	0.18		
团体女性特定疾病保险	198.00	0.24		

民用燃气用户家庭财产保险	35.30	0.04	
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0.00	-	
民用燃气用户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4.70	0.05	
个人住院定额给付医疗保险	600.00	2.44	
合计	99,915.05		124,689.30

(2) 关联方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情况

保险销售代理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48.82	0.00	187.48	0.00
合计	248.82	0.00	187.48	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按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共210,898.00万股股份、每十股0.2元的红利分红，预计分配利润4,217.96万元，余下未分配利润1,609.69万元暂不做分配。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三节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三部分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在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首先分险种逐单计算法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之后进行充足性测试。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提取金额应不低于现金流法定未到期与未赚保费法定未到期中的较高者。主要参数选择及情景分析：

（一）首日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支出、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的内部员工的手续费和佣金等。

首日费用变化对会计未到期的影响

情景分类（万元）	情景内容	再保后会计未到期	变化
基本情景	真实首日费用率	82,090	
情景一	首日费用率增加2%	80,954	-1,136
情景二	首日费用减少2%	83,191	1,101

（二）间接理赔费用率。间接理赔费用包括查勘车使用费、公估费、律师费、理赔查勘人员通讯费等。

间接理赔费用率变化对会计未到期的影响

情景分类（万元）	情景内容	再保后会计未到期	变化
基本情景	2021年度选定	82,090	
情景一	间接理赔费用率增加1%	82,414	325

情景二	间接理赔费用率降低1%	81,764	-326
-----	-------------	--------	------

(三) 维持费用率

维持费用率变化对会计未到期的影响

情景分类(万元)	情景内容	再保后会计未到期	变化
基本情景	2021年度选定--12%	82,090	
情景一	维持费用率增加1%	82,455	365
情景二	维持费用率降低1%	81,723	-367

2021年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变化主要由保费规模及保费结构的变化引起。与2020年相比，原保险保费增长19%，保费规模的变化导致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增长9%。

原保险保费规模及结构

签单保费(万元)	种植险	养殖险	健康险	意外险	车险	财产险	总计
2020年	123,058	41,108	23,042	8,550	44,969	6,318	247,045
2021年	144,570	57,217	24,479	9,150	49,431	9,647	294,494

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含三部分，即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以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一)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主要采用逐案估计法进行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计提。

(二)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IBNR）：本公司各险种风险分布不尽相同，故而采用不同的评估方法，具体如

下:

不同险种的IBNR计提方法

险种	IBNR 计提方法
种植险、健康险、财产险、船货特险、信用保证保险、养殖险、机动车辆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机动车辆商业车险	预期赔付率法、链梯法
意外险	BF法、预期赔付率法

(三) 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告的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比例计提; 已发生未报告 (IBNR) 的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和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均采用比例计提:

IBNR 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IBNR*直接理赔费用比例

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50%+IBNR)* 间接理赔费用比例

间接理赔费用率与未到期现金流算法中保持一致。

未决赔款准备金

再保后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差异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7,285	20,486	181%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0,533	21,283	4%
理赔费用准备金	2,309	3,264	41%
合计	30,131	45,033	49%

与2020年相比, 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49%, 主要是因为车险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激增, 其原因为: 一是业务规模扩大, 立案件数也在猛增, 2021出险年立案件数6.3万件, 同

比增速78.9%，其中人伤立案件数1.2万件，同比上升68.4%；二是未决案件估损赔款调整，未决赔款估损充足度提高，案均未决赔款2.2万元，同比上升54.4%，导致金额结案率下降。

2021年准备金计提情况及与上年对比分析

再保后（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化率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2,090	74,652	9%
未决赔款准备金	45,033	30,131	33%
保险合同准备金	127,123	104,783	18%

第四部分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依据以风险为导向的偿付能力监管体系以及相关监管要求，对七大类风险进行全面管理。同时，高度关注风险综合评级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结果，致力于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力求通过对风险的及时识别、客观评估、全面计量、主动监控及定期报告等一系列管理措施，实现对各类风险的主动应对，确保公司承担的实际风险水平符合公司风险偏好，并与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相匹配。

（一）风险容忍度执行情况

项目	风险容忍度	执行结果
（一）保险风险	不高于80,699万元	47,008万元
（二）市场风险	不高于22,946万元	13,371万元
（三）信用风险	不高于56,239万元	38,479万元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管理应该满足2021年度经营预算的正常执行和基本压力情景下公司流动性需求	公司2021年累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2.52亿元，未来3个月内的综合流动比率122%，未来一年内综合流动比率为135%
（五）战略风险	公司建立完善的战略风险管理制度，在未来一年中不能出现重大战略风险事件	未发生重大战略风险事件
（六）操作风险	公司各条线、各部门应当建立完善的操作规范，不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合规事件	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七）声誉风险	公司保持良好的外部声誉，在未来一年中不能出现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八）风险综合评级	年度风险综合评级监管评估结果A类两次以上，低于B类结果零容忍	2021年4个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均为A类

2021年各季度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378.65%、304.91%、294.82%和312.14%（审计后），满足年初制定的风险偏好要求。此外，公司七大子类风险管理情况良好，可量化风险的最低资本均没有突破风险容忍度，不可量化风险部分也均未发生重大风险管理事件。

（二）风险综合评级情况

2021年，公司四个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监管评级结果均实现A类，这也是公司继2017年三季度以来，连续十八个季度被评为A类，风险管控良好。

（三）风险管理能力评估情况

2021年7月河南银保监局受中国银保监会委托，对公司开展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SARMRA）现场评估，全面评估了基础与环境、目标与工具、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战略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等九个方面的制度健全性与遵循有效性，提出了一些风险管理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公司2021年SARMRA评估得分为75.03分，较上一次监管评估提高4.11分。

（四）完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报告与披露工作制度

通过完善公司内外部风险管理报告与披露制度在公司内部风险管理责任部门（机构）、各级管理层之间、外部与监管、公众之间建立规范、顺畅、高效的风险管理信息报告和沟通机制，促进风险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建立偿付能力充足率

季度分析机制，每季度向管理层报告影响偿付能力充足率的主要因素，并提出管理建议。每季度结束后，将经过高级管理层审批的偿付能力信息摘要准时披露至行业协会和公司官网，以保障保险消费者的知情权。

二、七大子类风险管理情况

（一）保险风险。保险风险是指由于赔付水平、费用水平等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导致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我公司的保险风险包括保费风险、准备金风险和巨灾风险三个方面。保险风险是我公司的主营业务风险，主要集中在农业保险方面。

通过科学厘定产品定价、优化准备金评估流程与方法、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理赔策略和方针、合理安排再保险、持续进行识别、计量和监测，控制保险风险。

截止2021年底，公司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44,032万元）低于公司整体风险偏好和传导方案在风险偏好陈述书中设定的保险风险容忍度和限额（75,205万元），巨灾风险最低资本（8,751万元）也低于巨灾风险限额（15,875万元），从整体量化结果来看，暂未发生保险风险。

（二）市场风险。公司对市场风险采取的主要风险管理措施为：一是依据公司风险偏好、风险限额、风险关键指标等风险管理体系目标，综合考虑资本市场变化，适时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二是对各投资资产的市场风险进行密切跟踪，同时

定期评估各权益类组合的市场风险情况，采用资产投资集中度、VaR、Beta、情景分析与压力测试等方法对投资资产的权益价格风险进行分析。

2021年公司权益价格风险限额为23,161万元，占用该项风险限额的58.17%。从上述分析可知，2021年末公司利率风险资产和权益价格风险资产投资比例符合银保监会监管规定且投资金额相对较为分散，总体市场风险可控，无重大注意事项

（三）信用风险。公司通过建立了严谨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实施有效的信用风险控制措施，通过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实施信用评级，建立应收催收机制，优化应收款项管理等措施，控制信用风险。

截止到2021年底，公司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38,480万元。其中利差风险最低资本466万元，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39,630万元，分别占相应年度风险限额的11.30%与69.66%。资金运用方面，根据对利率走势的判断，降低了长端利率债的配置比例，利差风险最低资本占用大幅降低，且利差风险资产对应的交易对手信用评级高，信用风险小。针对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制定应收保费清收管理方案，加大清收力度；再保险业务合作交易对手评级均在BBB以上，同时保持与交易对手密切沟通，应收款项账龄得到有效管控。

（四）操作风险。2021年公司组织开展了操作风险指标数据报送、操作风险关键指标监测及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处理等工

作，扎实推进了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为进一步了解分支机构操作风险管理情况，产品精算部协同总公司各部门及各省分公司对销售、承保、保全、再保、理赔、资金运用、公司治理、财务管理、准备金管理、信息系统、案件管理、反洗钱等方面存在的操作风险进行梳理，排查相关操作风险事件及隐患，以进一步提高操作风险管理水平，为公司业务的安全、稳健、高效、持续运行提供基本保障。

（五）战略风险。2021年公司综合竞争能力继续增强。业务发展方面，业务规模保持高位增长，河南省农险业务领跑市场，业务结构趋于合理，截止2021年底，公司实现保费收入29.45亿元，达成保费收入目标。创新能力方面，产品创新有效满足三农市场需求，技术创新赋能服务提升，品牌创新塑造行业影响力。管理匹配方面，人才体系建设增强公司凝聚力，财务管理有效支持业务发展，机构发展服务战略布局，合规管理得到有效执行。风险管理方面，风险管理水平与风险偏好相匹配，风险监测与风险控制措施进一步完善。资本管理方面，投资方式和投资回报更为稳定，组合投资工具较为丰富。整体来看，规划适宜性良好，战略风险可控。

（六）声誉风险。通过落实舆情监测制度，开展宣传和声誉风险专项培训等措施，畅通投诉沟通渠道、加强外部媒体协调、主动信息披露和注重员工人文关怀等，确保公司保持良好的外部声誉。针对理赔投诉和消费投诉，公司将持续加强部

门、机构联动，快速有效处理客户投诉。2021年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七）流动性风险。公司通过建立适时、合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评估、缓释和监测，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可以承受范围之内。截止2021年末，公司当年累计净现金流-3,761万元，其中，经营活动净现金流25,155万元，投资活动净现金流-28,427万元，公司资产负债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37,920万元。流动性覆盖率必测压力情景1、必测压力情景2分别为205.47%和176.93%，综合流动比率3个月内、1年内分别为122.30%和134.87%，预计未来四个季度百元保费经营活动净现金流2.04元，总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第五部分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2021年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商业保险险种是机动车辆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责任保险、企业财产保险，这五大类商业险种原保险保费收入占公司2021年商业险原保费收入的97.73%。

单位：万元

险种	原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付支出	未到期准备金	承保利润
机动车辆保险	49,431.24	24,978,216.02	31,451.97	26,308.88	-9,937.85
健康保险	24,479.27	185,052,690.65	14,778.18	5,889.33	-10,109.45
意外伤害保险	9,149.57	18,359,041.22	1,875.05	3,199.41	-184.50
责任保险	5,022.99	9,308,073.23	1,141.82	2,148.29	-1,819.08
企业财产保险	2,517.59	909,270.78	840.80	407.02	-619.26

第六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

公司2021年各季度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第1季度	2021年 第2季度	2021年 第3季度	2021年 第4季度
认可资产	472,688.27	536,419.74	542,565.43	537,667.75
认可负债	221,448.43	290,298.79	303,408.48	305,027.60
实际资本	251,239.84	246,120.95	239,156.95	232,640.15
最低资本	66,351.84	80,720.42	81,119.48	74,530.07
偿付能力充足率(%)	378.65	304.91	294.82	312.14

2021年，公司各季度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378.65%、304.91%、294.82%和312.14%（审计后），符合公司以农业保险为主的业务经营特点，偿付能力充足率始终高于专业性农险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得低于150%的监管要求，也高于公司2021年度偿付能力风险偏好所划定的200%的风险偏好。

第七部分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公司2021年度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共发生一般关联交易260笔，均为一般保险业务类合同，相关条款和费率规章均向银保监会报批或报备，涉及金额共计100,163.87元。从关联方主体类型来看，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11笔，涉及金额19,850.63元，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249笔，涉及金额80,313.24元。

第八部分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信息

（一）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治理体系

中原农险高度重视保护消费者权益工作，在公司治理评估体系中纳入“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被投诉、举报”等指标。公司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1年4月8日，召开了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1年消费者权益保护方案的议案》，统筹规划和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公司消费者事务委员会按照《2021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方案》要求，调整了消费者事务委员会成员及职责，确保公司消保战略目标和政策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监事会加大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监督力度，重点监督高级管理层相关管理情况，列席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相关议案，监督董事会及董事的履职情况。监事会加强对内审的指导工作，关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定期开展的审计工作和审计评价相关情况。

（二）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

公司认真组织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制度建设工作，共发布或修订了《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制度》《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息保护工作办

法》《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投诉处理管理办法》《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管理办法》等七项消保相关内控管理制度，贯穿产品开发、业务推广、服务保障等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建立售前审查、售中管控、售后监督三重消保全流程管控机制。

（三）优化客户服务体验

1. 上线 956061 客服号

为向客户提供更便捷、高效、安全的服务，公司申请了六位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6061”，集人工服务和自助服务功能于一体，经过前期测试，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正式启用，六位客服号码更便于客户拨打并获取专业服务，且 95 开头号码具有较高的风险防范技术保障，增加了一重安全保障。

2. 推出“四体一网”农险特色服务

针对种植业农业保险特点，公司推出了“四体一网”农险特色服务，即构建应急管理体系、气象预警体系、减灾救助体系、保险理赔体系的“四体”和乡村惠农网的“一网”。针对病虫害、倒春寒、涝灾等农业灾害，提供分级响应、物资储备、快速处置的应急服务，更好地发挥农业保险保障作用。

3. 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问题

公司进行客服热线“适老化”改造。在客服热线的语音导航中设置“老年人专属服务”通道，老年人拨通客服电话后，通过语音告知服务需求，系统即可识别老年人服务需要，将电

话转到经验丰富、服务专业的“老年人专属客服坐席”，及时为遇到困难的老年人提供帮助。为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公司保留传统金融服务方式。各营业网点服务柜面仍保留纸质保单、凭证和现金缴费等老年人熟悉的服务方式，增加老花镜、雨伞、充电设备等便利设施；互联网保险产品保留传统线下服务模式，方便老年人办理投保、咨询及申请理赔等业务。

（四）加强常态化教育宣传

公司建立常态化金融消费者教育宣传机制，定期开展线上线下公益性金融知识教育宣传活动，对消费者进行以案说险、风险提示等警示教育。根据监管要求组织开展“315 宣传周”“金融知识宣传月”等面向消费者的集中教育宣传活动，帮助消费者了解自身权利，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内部定期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员工培训，提升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在2021年9月份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活动中，公司行动迅速、组织得力，得到了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的好评，被评为“2021年联合宣教活动优秀组织单位”（财险业十佳）。

二、2021年投诉分布情况

2021年，公司共接收并处理监管转办投诉94件。从险种分布情况看，车险占70.21%，种植险占15.96%，非车商险占13.83%；从业务环节情况来看，承保环节占3.19%，理赔环节占96.81%；从投诉处理部门/机构分布情况来看，河南占

20.21%，黑龙江占 11.7%，理赔客服部占 68.09%。

第九部分 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备注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63,000	29.872%	国有	发起人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4,542	25.862%	国有	发起人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386	12.515%	国有	发起人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14,970	7.098%	民营	后续加入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未发生持股变更。

三、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一）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2. 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3.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4. 修改章程；
5.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6. 对变更公司名称作出决议;
7. 对调整业务范围作出决议;
8. 对变更公司住所作出决议;
9. 对变更公司股东作出决议;
10. 罢免独立董事;
11.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
12. 审议批准超出董事会职权范围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
13.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14.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章程约定的, 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15. 决定公司的战略和发展规划;
16.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17. 组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 对其进行履职评价, 依据管理权限决定其报酬和支付方式;
18. 审议批准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19.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20.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21. 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22. 审议批准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23. 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24. 审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的提案；

25. 审议批准有关担保事项；

26. 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进行审计、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抽查检查，并按照公司负责人管理权限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27. 除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约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二）主要决议

1. 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4月29日，郑州）

参加会议股东（股东代表）18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额210,898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经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100%同意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要点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度非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0年度监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1年-2025年战略规划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2020年度偿付能力状况说明的议案;
- (1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10月12日，郑州）

参加会议股东（股东代表）18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额210,898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经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100%同意通过以下议案：

- (1)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投资筹建科技服务公司的议案;
- (4) 关于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议案。

四、董事会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 2. 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3.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按照有

关规定，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4.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及股东大会授权，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对外捐赠、数据治理等事项：

（1）审议批准公司单个项目交易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下的股权投资、不动产投资、资产处置与核销事项；

（2）审议批准公司单笔资产抵押项目金额在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下的事项；

（3）在不改变年度整体预算的情况下，审议批准年度预算调整方案；

（4）审议批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或年度累计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

（5）审议批准公司大额捐赠、赞助事项；

（6）审议批准其他保险资金运用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授权机制，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买卖有价证券；

（7）审批或授权审批与监管数据质量相关的重大事项，主要包括与建立监管数据质量治理组织机制、组织、协调、管理和监督全机构落实监管数据质量治理要求，推动监管数据质量提升等相关的事项。

5.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6.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决定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上限，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7.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8.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9.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10. 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1. 维护保险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12. 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13.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14. 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定，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15. 决定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制订公司的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

16.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17.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18.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以及省级分公司的设立和撤销；

20. 审议批准公司除发行债券以外的其他债权融资项目；

21. 审议批准公司的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业务；

22. 审议批准公司职工工资调整方案、企业年金方案；

23. 决定公司行使所投资企业的股东权利所涉及的事项；

24. 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建立健全对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制；

25. 制订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26.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27.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有8名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执行董事：毕治军（兼任董事长）、狄绯，非执行董事：刘炎冰、王远征、李满中，独立董事：王秀芬、高仰山、谢跃。

公司董事会遵照《公司法》《保险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诚信、勤勉、认真地履行相关职责，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关注和维护保险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议题77项，听取专项汇报3项，对包括公司战略、经营计划、内控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投资决策等事项进行了决

策。

（三）董事简历

毕治军，男，1964年9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处长、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2012年12月加入公司筹备组担任副组长，2015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61号，董事长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731号。

狄绯，男，1972年11月出生，高级会计师，管理学硕士，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历任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主任科员、财政监督检查四处副处长等职务。2019年7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19年12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2021年12月起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1019号。

刘炎冰，男，1983年5月生，本科学历；历任河南农开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一部项目经理，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项目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发展规划部经理等职务。2020年12月起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0〕908号。

王远征，男，1970年4月生，本科；自2016年3月至今担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委员。2017年7月起兼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件为保监许可〔2017〕643号。

李满中，男，1965年8月出生，高级会计师，本科；自2015年3月至今分别担任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工会主席等职务；2016年12月起兼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件为保监许可〔2016〕1304号。

王秀芬，女，1965年11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教授。历任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教师、专业会计教研室主任、会计学系副主任、会计学院院长。现任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商学院教师，兼任河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工商管理类副主任委员、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1019号。

高仰山，男，1967年1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法律专业，副教授。历任原河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中专部辅导员、法律部教师、刑事法学系教师，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法学院教师。现任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兼职从事律师工作。2021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1019号。

谢跃，男，1958年8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商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

事、总裁，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久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茶道燕梳（保险学习社交公益平台）创始人、CEO，兼任中国保险保障基金公司保险行业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专家。2021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1019号。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1年12月30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公司聘任王秀芬、高仰山、谢跃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由于任职时间较短，2021年度上述人员未参与董事会相关会议表决。2021年1月1日-12月30日，公司由张承惠、徐华、朱俊生履职独立董事职责。

2021年度，张承惠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7次、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5次、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8次、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1次，列席股东大会2次；徐华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7次、4次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8次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列席2次股东会；朱俊生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7次、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5次、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4次，列席股东大会2次；独立董事均按要求100%出席或列席相关会议。

2021年度，3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针对公司发展战略、投资策略、高管任用、业务发展、财务管理、关联交易、消费者权益保护等相关议案，认真审查相关资料、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

生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六、监事会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本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5.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6.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7. 提名监事、独立董事；
8. 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评价。

监事会除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章程履行职责外，还应当重点关注以下事项：

1.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2. 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3. 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4.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5. 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6.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目前，公司监事会共有5位监事，分别是：刘颂正（兼任监事长）、岳道贵、刘凯、梅书森、李竞。

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对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实施监督，行使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授予的职权。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议题22项，对包括公司战略董、董事及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控、审计等事项进行了监督。

（三）监事简历

刘颂正，男，1964年2月出生，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2年12月加入公司筹备组兼任副组长，2015年8月起任公司监事、监事长，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46号。

岳道贵，男，197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原高速大桥分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中原高速平顶山分公司财务经理，2019年6月起担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经理。2021年1月起兼任公司监事，任职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0〕965号。

刘凯，男，1972年9月出生，本科，2015年4月至今经历调整为“2015年4月起历任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党群管理部部长等职务。2016年11月起兼任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件为保监许可〔2016〕1088号。

梅书森，男，1965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河南省财政厅支出政策研究室主任、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副总裁职务；2012年12月加入公司筹备组担任战略规划小组协调人，2015年7月起先后任公司党群工作部总经理、纪检监察室主任、监察审计部副主任职务，现任派驻纪检监察组副组长。2015年8月起兼任公司职工监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46号。

李竞，女，1973年9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铁七局郑州公司审计监察、审计部副部长，中原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2015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筹备组）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监察审计部主任等职务，现任稽核审计部总经理。2020年12月起兼任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0〕909号。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2021年度，公司未设置外部监事。

八、高级管理层情况

（一）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及职责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分管领域
刘祖疆	总经理	2021年9月	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
狄绯	财务负责人 (财务总监)	2019年12月	分管财务会计部、人力资源部。
刘菊红	常务副总经理 总精算师 董事会秘书	2018年9月(总精算师) 2020年4月(董事会秘书) 2020年8月(常务副总)	分管战略管理部(公司治理办公室)、重要客户部、资产管理部、产品精算部、再保险部和信息技术部(科技创新部)。
李惠勇	副总经理 首席风险官 审计责任人	2016年11月(副总经理) 2019年4月(首席风险官) 2020年12月(审计责任人)	分管行政办公室、稽核审计部(监事会办公室)。
雷廷军	副总经理	2021年2月	分管农业保险部、乡村振兴部(信用保证保险事业部)。
胡军辉	总经理助理	2021年3月	分管商业保险部、健康险事业部、理赔客服部。
王俭波	合规负责人	2021年1月	分管合规法务部。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祖疆，男，1966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农艺师；曾就职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牧业生产保险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担任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在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省分公司、总公司多个岗位任职。2021年5月加入公司，2021年9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

复〔2021〕700号。

狄绯，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担任武警郑州指挥学院正连职教员，先后担任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主任科员、财政监督检查四处（安阳监督检查办事处）副主任、副处长等职务。2019年7月加入公司，2019年12月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豫银保监复〔2019〕1068号。

刘菊红，197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天安财产保险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华农财产保险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经理助理兼精算责任人，历任信达财产保险公司再保险及精算部总经理助理、精算及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产品精算部总经理、兼任精算责任人，京东集团保险筹备组总监。2018年8月加入公司，2018年9月起担任公司总精算师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867号；2018年10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967号；2020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20〕110号；2020年8月起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李惠勇，1966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河南省财政厅农税局副局长、河南省财政厅基层财政管理处副处长、河南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管理局票据处处长（副处级）职务。2012年11月加入公司筹备组，2016年11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

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128号；2019年4月起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2020年12月起担任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批复文号为银保监复〔2020〕913号。

雷廷军，1968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周口市太康县教育局老干部股办事员，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武装部副部长，中共周口市太康县朱口镇党委书记，中共周口市太康县板桥镇党委、人大历任党委副书记、人大主席，周口市太康县张集乡政府乡长，周口市太康县毛庄镇政府镇长，中共周口市沈丘县委、县政府历任统战部长、副县长，中共周口市川汇区委、区政府历任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中共周口市淮阳县委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周口市淮阳县政府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周口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等职务。2015年5月加入公司，2018年8月起担任公司河南省分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豫保监许可〔2018〕616号；2021年2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70号。

胡军辉，197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曾担任中电（河南）进出口公司历任财务部出纳、会计、副经理等职务，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担任业务部业务经理职务，中国平安财险保险平顶山中心支公司担任综合管理部经理职务，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担任稽核部南区分部稽核经理职务，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车险部经理等职务，

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机构管理部副总经理职务，天平汽车保险河南省分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主持工作），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河南省分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河南省分公司担任党委书记、总经理职务。2020年12月加入公司，2021年3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213号。

王俭波，1968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曾担任辽宁省武警总队第八支队三中队班长、代理排长，通榆县木材公司科员，通榆县竹行公司经理，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榆营销服务部综合部经理，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榆营销服务部副经理，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榆营销服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榆营销服务部经理，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中心支公司经理助理，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农险部经理等职务。2014年3月加入公司筹备组，2020年10月起担任公司业务总监；2021年1月起担任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40号。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一）薪酬制度

公司按照监管部门及公司治理要求，制定了《职业经理人（高管人员）管理暂行办法》《职业经理人薪酬和福利管理办法》，每年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年度经营目标等制定当年度高

级管理人员考核评价方案。其中，纳入省管企业负责人范围的人员薪酬管理按照河南省对省属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管理规定执行；未纳入省管企业负责人范围的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二）2021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董事长、监事长和财务负责人纳入省管企业负责人管理；非执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只在公司领取津贴；职工监事依据具体岗位领取员工薪酬。职业经理人薪酬主要包含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其他福利性收入，其中绩效薪酬与绩效考核、公司盈利情况挂钩。

2021年度，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共计1,263.86万元，其中独立董事津贴合计37.17万元。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已经按照信息披露管理的有关要求，在公司官网披露，详情请查询公司官网：

<http://www.zyic.com/bumen/index.jhtml>

<http://www.zyic.com/newserviceContact/index.jhtml>

十一、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银保监会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并且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权结构明晰，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监事会权责分明，三会运作合法合规、有序高效。公司治

理机制运作正常，内部控制机制较为健全，公司运营情况良好。

公司2021年度公司治理评价等级为B。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财务年度审计报告（勤信专字（2022）第0998号）。



2021年财务年度
审计报告.pdf

第十部分 重大事项信息

2021年度，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的有关要求，披露了重大事项信息：

一、关于变更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人的公告

<http://www.zyic.com/importantInfo/59861.jhtml>

二、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的公告

<http://www.zyic.com/importantInfo/60505.jhtml>